

证券代码：300857

证券简称：协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5-025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现场结合视频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志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0,984.08 万元，同比增长 59.08%；利润总额 78,534.05 万元，同比增长 147.98%；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9,178.34 万元，同比增长 140.8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730,450.1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21,316.78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与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高效开展，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

作用，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2024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都得到有效的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薪

酬水平，监事会制定了 2025 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不领取监事津贴。其中，基本薪酬是监事的年度基本收入，主要考虑岗位职务价值、责任态度、管理能力、市场薪酬行情等因素，不与业绩考核结果挂钩，按月发放，绩效奖金按年度业绩进行考核。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华兴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聘请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25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含）的担保事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

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该事项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协创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融资事项的开展和业务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及合理的定价政策协商确定，公司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日